

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佑安医院

医护人员廉洁从业承诺书

我作为一名医护人员，要坚守医德良心，坚持廉洁行医，自觉接受患者、群众、新闻媒体和社会的监督，维护患者权益，构建和谐医患关系，树立医护人员的良好形象，不断推进医院反腐倡廉工作。特做出如下承诺：

- 一、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医院规章制度。
- 二、严格遵守《执业医师法》、《护士条例》和医院的各项医德医风规章制度，严格按照诊疗常规开展诊疗工作。
- 三、恪守《医务人员医德规范》，不暗示、索要和收受患者馈赠的“红包”、购物卡、代金券、宴请及各种馈赠。
- 四、合理检查、合理治疗、合理用药。不开大处方，不做不必要的检查，拒绝开单提成。
- 五、不在临床诊疗活动中收受药品、医用设备等经营企业或经销人员以各种名义给予的财物或提成。
- 六、不向患者出具假证明、假诊断书，隐瞒医疗缺陷和差错等弄虚作假行为。
- 七、严格遵守国家卫生计生委出台的《加强医疗卫生行风建设九不准》的文件精神。

我会认真履行承诺，自觉维护医院的利益和形象，随时随地接受监督检查，如有违反，愿依纪依法接受处理。

科室：

承诺人签名：

承诺时间：